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104年10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且為符合國際公司治理發展趨勢，及因應近年社會及國際關注議題之發展，持續進行相關內容修正，最近一次係於112年11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揭露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保障股東權益專章」，並據以執行;本公司委託股務代理處理股東相關問題。 股東於股東會開會時，所行使之出席、提名、提案、選舉、訴訟等股東固有權均依照「股東會議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及相關法令中明定之權利內容及行使方式辦理。 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且為即時處理股東相關建議，已於公司官網:股務(東)資訊中揭露聯繫窗口(https://corp.momo.com.tw/)，加強與股東之溝通與聯繫。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按月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等規範，以健全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財務業務往來，防杜關係人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有非常規交易、不當利益輸送情事，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及防火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p>(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除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以及任何基於職業或控制關係而知悉本公司消息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為、保留董事不得於財務報告公告前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並明定內部重大資訊涵蓋範圍、發布重大訊息之專責單位、評估程序、核決權限、陳核紀錄之保存及違失處置，且每年定期進行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p> <p>112 年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宣導成果：</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課程名稱</th> <th>課程時間</th> <th>時數 (小時)</th> <th>上課 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宣導</td> <td>9/27-10/13</td> <td>2,876</td> <td>2,876</td> </tr> </tbody> </table> <p>*9/27 前在職員工 100%完成線上課程並通過測驗。</p>	課程名稱	課程時間	時數 (小時)	上課 人數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宣導	9/27-10/13	2,876	2,876	無重大差異。
課程名稱	課程時間	時數 (小時)	上課 人數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宣導	9/27-10/13	2,876	2,876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V	V	<p>(一) 為健全董事會結構並積極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與「董事選舉辦法」已明定多元化政策，相關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情形，請參閱第 24 頁「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說明。</p> <p>(二) 為強化公司治理、統籌資安政策推動與深化公司永續發展，本公司董事會轄下除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自願設置資安管理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藉由委員會專業分工及超然獨立之立場，協助董事會決策並發揮效能。</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三) 1.為落實公司治理，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據以辦理相關評估作業。</p> <p>2.內部績效評估於年度結束時進行，外部評估則至少每三年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專家學者團隊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評估。</p> <p>3.內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除應提供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改進外，並作為董事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4.110年已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執行外部評估，協會已於110年12月03日出具「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相關建議及本公司預計採行措施，已提報至111年01月19日董事會報告。</p> <p>5.相關內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結果說明，已公告於本公司官網。</p>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V		<p>(四)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進行評估項目如下：</p> <p>1.專業性及品質控管</p> <p>(1)查核團隊具備足夠之審計經驗。</p> <p>(2)事務所擁有足夠專業人員支援查核團隊。</p> <p>(3)查核團隊每年接受足夠之教育訓練。</p> <p>(4)查核團隊流動率低及投入足夠人力。</p> <p>(5)審計與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p> <p>(6)簽證會計師投入本集團案件工時及整體負荷。</p> <p>2.獨立性</p> <p>(1)檢視會計師個人簡歷。</p> <p>(2)其未擔任各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重大影響職務及利</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益衝突情形。</p> <p>(3)簽證會計師未連續受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p> <p>(4)委任事務所累計簽證年數之合適性。</p> <p>(5)每年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書。</p> <p>(6)非審計服務公費占比之合適性。</p> <p>3.監督</p> <p>(1)簽證會計師及事務所無重大訴訟或主管機關糾正案件。</p> <p>4.創新能力</p> <p>(1)電腦審計創新規劃有效增進查核效率，提升審計品質。</p> <p>5.每年取得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報告(AQI Report)。</p> <p>6.每年透過會計師評分問卷以彙總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結果。</p> <p>經本公司之財會及稽核主管共同參與評估，簽證會計師皆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標準，並於 113 年 01 月 24 日審計委員會和董事會審議通過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明定財會處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由總經理負責督導，並於107年10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財會處最高主管呂鈺萍副總經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十年以上。</p> <p>其轄下設有股務課專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及會議所需之資料，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其主要職責如下：</p> <p>1.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相關制度以落實法令遵循及健全內部管理。</p> <p>2.辦理股東會相關事項。</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3.辦理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相關事項。</p> <p>4.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p> <p>5.依法辦理公司變更登記。</p> <p>6.建置並維護公司中英文版網站資訊，揭露公司財務、營運及公司治理相關訊息及成效。</p> <p>7.獨立董事資格檢視。</p> <p>8.協助董事就任、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p> <p>9.協助董事遵循法令。</p> <p>112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p>1.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p> <p>(1)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及安排董事進修資訊。</p> <p>(2)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p> <p>2.協助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p> <p>(1)確認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股東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p> <p>(2)各項會議會後負責檢覈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p> <p>3.擬訂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議事錄。</p> <p>4.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及董事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事務。</p> <p>5.依法辦理各項公司變更登記。</p> <p>6.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7.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p> <p>8.為落實公司治理，定期依本公司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對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績效評核，且至少三年一次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進行外部評估。</p> <p>9.為充分保障股東權益、精進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執掌與提升公司治理能力，本年度已訂定或修正公司治理相關辦法，如：「公司章程」、「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修正暨更名案。</p> <p>10.112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04/21</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2023年董事會如何訂定ESG永續治理策略</td> <td>3.0</td> </tr> <tr> <td>112/05/30</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企業新興風險:氣候變遷</td> <td>3.0</td> </tr> <tr> <td>112/07/13</td> <td>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d> <td>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td> <td>3.0</td> </tr> <tr> <td>112/09/04</td> <td>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td> <td>第十四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td> <td>6.0</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2/04/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3年董事會如何訂定ESG永續治理策略	3.0	112/05/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新興風險:氣候變遷	3.0	112/07/13	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0	112/09/0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2/04/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3年董事會如何訂定ESG永續治理策略	3.0																					
112/05/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新興風險:氣候變遷	3.0																					
112/07/13	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0																					
112/09/0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為持續了解利害關係人之需求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針對不同的利害關係人，設有專門的溝通管道，接受並回應利害關係人的需求。自108年起每年舉行利害關係人實體座談會，藉此與利害關係人面對面溝通，具體回應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要議題及對公司之期待，作為實踐經濟、社會、環境永續推動之依循，奠定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根基。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企業網站(https://corp.momo.com.tw/)，有專人負責維護並隨時更新重要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已架設英文網站(https://corp.momo.com.tw/en/)，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統一代表公司對外發言，且指定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即時揭露工作，包括法人說明會資訊等，並即時於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中英文同步揭露本公司重大訊息。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公司已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且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	V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以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相關政府法令，作為本公司制定人資管理規章制度的最低基準，以確保員工權益。 2. 促進勞資和諧：本公司為促進勞資和諧關係，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提供完整的溝通管道，以即時聽取員工心聲與建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議，作為公司各項福利調整與制度優化之參考依據。</p> <p>3. 投資者關係方面：本公司秉持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的原則，除依據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積極參與外部法人說明會，公司重大訊息皆以中英文發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亦定期提供中英文財務資訊，以確保資訊揭露之一致性。另於股東會提供中英文相關文件及採用電子投票，俾使國內外投資人皆能獲得平等管道，即時參與公司重大決策。</p> <p>4. 供應商關係方面：本公司視供應商為合作的夥伴關係，經由合作標的及分享經驗談，以建立良好的互動模式，並藉由定期的供應商交流會表揚及頒獎予表現績優的廠商。</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方面：本公司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已建立各種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自108年起每年定期舉辦利害關係人實體座談會，向利害關係人溝通本公司在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成果，與蒐集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大性議題，且針對利害關係人意見，秉持誠信原則及負責態度妥適處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6.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積極參與各項專業機構開辦之公司治理、ESG相關訓練課程及研討會，截至112年底所有在任董事(含獨立董事)進修時數，皆符合「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規定之訓練時數。</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相關法令建置「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作為公司各層級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之執行依據，並定期彙整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品質改善及專業技術之提升，提供予客戶最好的服務及產品。</p> <p>9. 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為完善公司治理機制，使董事及經理人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且</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定期檢討保單內容，以確保保險賠償額度及承保範圍符合需求，並向董事會報告。</p> <p>10.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本公司自109年起逐步推動智慧財產管理措施，連結營運目標與內部資源，依循TIPS制度規範內容，建立整體智慧財產管理計劃制度，強化本公司智慧財產權之管理運用、提升企業品牌價值及市場競爭力，進而使消費者對本公司得具安心購物之信賴，提升品牌供應商合作之意願，降低營運侵權風險及創造穩定營運成長目標，為確保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制度之落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智財管理之精進及執行結果。</p> <p>11.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相關證照之情形：</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10 735 1653 986"> <thead> <tr> <th rowspan="2">證照</th> <th colspan="2">人數</th> </tr> <tr> <th>稽核室</th> <th>財會處</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國際內控自評師(CCSA)</td> <td>-</td> <td>1</td> </tr> <tr> <td>國際內部稽核師(CIA)</td> <td>1</td> <td>1</td> </tr> <tr> <td>中華民國會計師(CPA)</td> <td>-</td> <td>2</td> </tr> <tr> <td>國際專案管理師(PMP)</td> <td>-</td> <td>2</td> </tr> </tbody> </table>	證照	人數		稽核室	財會處	國際內控自評師(CCSA)	-	1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1	1	中華民國會計師(CPA)	-	2	國際專案管理師(PMP)	-	2	
證照	人數																				
	稽核室	財會處																			
國際內控自評師(CCSA)	-	1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1	1																			
中華民國會計師(CPA)	-	2																			
國際專案管理師(PMP)	-	2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 本公司參加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舉辦之「公司治理評鑑」，已連續七屆榮獲上市公司排名前 5%肯定，並持續入選為「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p> <p>2. 本公司配合金管會發佈之「公司治理藍圖 3.0」及「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持續推動各項企業治理機制精進，深化企業永續治理文化，並透過實踐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提升資訊透明度、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及推動永續發展等五大策略，回應利害關係人之期待，持續為利害關係人創造價值，期許成為永續企業之標竿。</p>																					